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7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使用5,000万至10,000万元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400元/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2023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7日。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5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945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1%，并于2023年5月30日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2023年6月2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3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11%，回购最高价为341.90元/股，回购最低价为291.52元/股，回购均价315.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4,259,937.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4月2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在此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四、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53,300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53,300股，将通过一次性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本次累计回购股份过户至公司2023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